


104學年度第1學期國幼班巡迴輔導 暨
學前行政工作業務會議



104年9月4日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特幼科



主席致詞



國幼班巡迴輔導 教授致詞

教學訪視與巡迴輔導 工作說明



國幼班業務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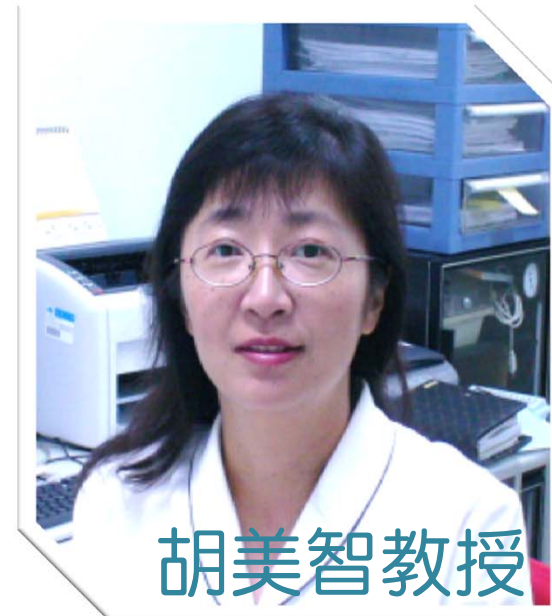
輔導團隊



輔導團隊



輔導團隊



訪視輔導與入班觀察-1

入班輔導與觀察

班級內有5歲幼兒，須接受輔導人員入班輔導。

入班行程公告

※進行「行政訪視」，則不另行通知

每週五於教育處處務公告(特幼科)公告下週「教學輔導」行程，園方若有特殊活動或停課，請事先通知各區輔導員。

訪視輔導與入班觀察-2

- ➡ 每次入班輔導時間至少3小時以上
- ➡ 進班觀察前或後會視情況與校長、園長和國幼班教保服務人員進行專業對話。
- ➡ 隔月26日後以公文和電子郵件寄送入班觀察表，請班級老師於收文後1個月內，將「**建議追蹤回報表**」紙本寄承辦人，並將電子檔回傳輔導員。

訪視輔導與入班觀察-3

鼓勵幼兒園發展適性
適齡的在地化課程

鼓勵國幼班教保服務
人員與鄰近幼兒園
成立學習社群

104學年度
輔導重點

提升教保服務人員
校園防災之概念

提升教保服務人員
混齡班班級經營、
學習區規畫之概念

協請公私立幼兒園配合事項-1

✦ 9月份輔導人員入園

不進行3小時
以上入班觀察

※入園旨在瞭解收托概況、人員異動、英美語訪視、班級運作、教學執行及協同教授進行輔導訪視

不預告
訪視行程

※因9月份每日巡訪幼兒園數量多，無法確切掌握到園時間，待10月份開始恢復入班行程公告。

協請公私立幼兒園配合事項-2

處務公告(編號37648)

9月請上網填寫幼兒園及國幼班教保服務人員基本資料
【**幼兒園基本資料表**】一園填寫一份

【**教保服務人員基本資料**】

請本學年任教於國幼班的教保服務人員，以個人為單位一人填寫一份

※本學年非任教於國幼班、104學年度有接受輔導計畫之園所免填

協請公私立幼兒園配合事項-3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

應依「**幼兒園教保服務實施準則**」

規定實施，如有違反，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罰則相關規定查處。

協請公私立幼兒園配合事項-4

✦ 重申公立幼兒園未達一定規模，幼兒園主任及組長皆由教師或教保員兼任，其本職為教保服務工作，不因額外配置教保服務人員而免除本職。（請參照103年10月17日府教特字1030195311號函）

✦ 兼職工作時間應低於本職

本府將不定時派員查察，如經查察確未有入班事實，所領取之導師費及教保費繳回。

教保相關資訊傳遞與聯繫

國幼班信箱：child97@gmail.com

- ✦ 每週三輔導人員透過國幼班信箱傳遞教保相關訊息，若有需求可來信詢問。
- ✦ 全國教保資訊網>輔導>輔導計畫執行須知，下載「教育部幼兒園課程與教學品質評估表」鼓勵國幼班教保服務人員依該表，進行教學環境規劃、班級經營、課程規劃與實施與教保人員專業發展等之評估，以維持幼兒園課程與教學之品質。

教保相關資訊傳遞與聯繫

國幼班信箱：child97@gmail.com

- ✦ 請幼兒園善用教育部發下之「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參考手冊（共六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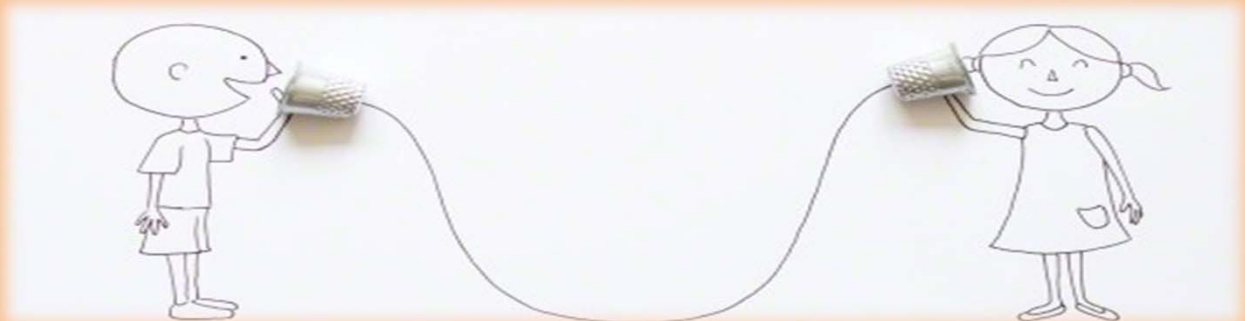
入班巡迴輔導 \neq 督學視導
旨在提供協助與陪伴，若對輔導機制有更好的期待，歡迎提供建議。



學前行政業務報告

+ 重要事項提醒

來電須知



處務公告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公務登錄系統 104年8月19日 星期三

處務公告 | 教育處行事曆 | 學校公告 | 教師甄試 | 線上填報 | 學校概況

選擇來源科室 | 選擇日期 | 搜尋: [編號或標題關鍵字] [確定] BSM

本台電腦上次觀看處務公告的時間為: 2015/8/19 下午 02:10:42 [重新整理](#)

編號	標題	時間	承辦單位
7547	花蓮縣政府委辦花蓮縣轉具資源中心辦理DIY特殊開關及科技轉具課程, 請對議題有興趣之老師踴躍參加。	104年08月19日 14:33 更新	特殊及幼兒教育科
7426	【研習公告】本縣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言輔導小組於8月20日及21日辦理104年度「有效教學暨多元評量增能產出研習」, 請鼓勵貴校教師及本土語教學支援人員踴躍參加(客家語部分延至11月辦理), 請查照。	104年08月19日 14:32 更新	課程教學科
7551	【轉知】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辦理104學年讀報教育實驗班徵選資訊。	104年08月19日 14:26	課程教學科
7550	公告花蓮體中、各國民小中學、體育場及家庭教育中心104年07月份會計報告紙本審核通知事項	104年08月19日 14:15	總務科

校安通報

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資訊網
Campus Security Report Center

系統登入 Login

帳號:
密碼:

MENU LIST
導覽選單

- 校安簡介
- 校安人力
- 最新消息
- 相關法規
- 下載專區
- 相關連結

防制校園霸凌 勇敢說出來

最新消息

日期	類別	標題	承辦人
2015/08/14	重要公告	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於104年9月1日前, 至內政部臺灣COME(抗)霸凌網(http://www.comedrill.com.tw/)完成註冊相關事宜!!	邱光榮
2015/08/14	重要公告	104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操演演練高中職以下學制學校報演日期填報系統, 預計於104年8月17日起開放於	邱光榮

鐘雅馨－業務承辦人

- 花蓮縣 4 – 6 歲免學雜費政策
- 幼兒園招生
- 公私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

* 其他業務：非營利幼兒園、
幼兒園設立及變更

花蓮縣4-6歲免學雜費政策

+ 申請時間10月1日至10月30日

公立學校附幼

- 補助清冊應列學費及雜費
 - 學費已納入各校預算
 - 加總僅計算雜費
- ※公立幼兒園4歲清冊已設定自動扣減學費金額

私立幼兒園

- 清冊一學期補助1萬5,000
- 請確實審核幼生戶籍地
- 10月30日前統一造冊向本府請領補助



補助金額 = 雜費總額 - 中央補助款

花蓮縣公幼 招收不利條件幼兒優先入園實施辦法

不利條件
幼兒
優先入園



5歲、4歲及3歲
依序下收

公私幼招收2歲以上 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混齡收托

- ✦ 依據幼照法18條第1項規定：「…離島、偏鄉及原住民族地區之幼兒園因區域二歲以上未滿三歲幼兒之人數稀少，致其招生人數無法單獨成班者，得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同意後，以二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進行混齡編班，每班以十五人為限」。



公私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1

注意事項

✦ 公幼總收費
金額不得逾前一學期之收費總金額。

✦ 公私幼收據之收費項目
名稱需與本府所定收費項目名稱相符。

※依據「花蓮縣公私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
「花蓮縣公立幼兒園收費基準表」

公私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2

收費項目

學費

雜費



代辦費

材料費

活動費

午餐費

點心費

交通費

課後延托費

保險費

家長會費

公私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3

收費項目

材料費

不得支應購置才藝能教學用品

活動費

不得支應團體旅遊及才藝能學習活動等費用

※其他(僅限於代購運動服、制服、圍兜、書包、餐具或辦理戶外教學之門票及交通費)

104年度增列收費規定查察 查核項目

※查察項目表件參照本府104年1月29日府教特字第1040020066號函。

公私幼收費項目、用途及公立幼兒園收費基準，是否依本縣公立幼兒園收費基準表及公私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規定辦理。

私幼收費數額是否於每學年度開始對外公布，並報本府備查；及是否依公告數額向幼兒家長收費。

收費是否符合幼照法施行前登載於中央主管機關指定網站之額度或經本府審核通過之數額。

各項收費是否列有明細，並開立收據，且未逾報送本府之數額。

收退費基準及減免收費規定是否於每學期開始前一個月公告，並告知家長。

彭翠蓮－業務承辦人

- 教育部 5 歲幼兒免學教育計畫
- 幼教知能研習

* 其他業務：特教交通車

教育部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1

- + 有關104學年度第一學期5歲幼兒免學費計畫，待教育部函示後本府將另案函知相關注意事項，並請幼兒園至幼生管理系統公告開放區-公布欄下載注意事項。

※請承辦人務必將經濟弱勢加額及免學費清冊上傳

教育部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2



教育部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3

+ 公私立幼兒園

經濟弱勢加額補助
(104年9月21日前申請)



免學費補助

※至幼生管理系統分別造冊 > 本府統一審核

教育部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4

+ 私立幼兒園

申請截止日
10月15日後就讀者



12月15日前辦理第2次造冊
依就學月數比例計算補助額度

※逾第2次申請期限(12月15日)者，不再開放補助申請作業。

教育部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5

+ 送審資料

- 依申請作業檢核表項目順序排放
※順序不符者逕予退件且不接受補件
- 申請期程內統一送件至本府教育處

※地點另行公告：

10月 6日 (星期二) 10：00-12：00、14：00-16：00

10月13日 (星期二) 10：00-12：00、14：00-16：00

教育部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6

+ 私幼免學費補助款發放方式：

- 入園即免收學費
- 補助款撥付幼兒園後再轉撥給家長
 - ※採行該方式者，將於收費規定查察一併審視並請於收據上註明。

請各園所辦理各項補助作業時貼近家長感受，重視家長隱私及權益，以發揮政策最大效益。

幼教知能研習-1

教保服務人員(園長、教師、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 須參加教保專業知能研習18小時
— 計算時間自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53條第4項規定，未達研習時數者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幼兒園負責人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下罰鍰。

幼教知能研習-2

✦ 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承辦之幼教研習
及學前特教研習，請務必加註屬性標籤：

幼兒園教保
專業知能

基本救命
及安全教育

學前特教研習

姜汝音 一 業務承辦人

- 課後留園服務
- 公幼交通費補助
- 公私幼本土語言及親職教育計畫
- 導師費差額及教保費經費
- 幼童車管理

* 其他業務：公安暨衛生聯合稽查

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1



104學年度第1學期

公立幼兒園

※參照本府104年8月18日府教特字第1040160036號函

幼生系統申請－9月30日前完成

紙 本 送 審－10月15日前逕送本府

非營利幼兒園

※參照本府104年7月29日府教特字第1040146434號函

紙 本 送 審－9月15日前逕送本府

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2

+ 公立幼兒園（含鄉鎮市立幼兒園）

無申請補助 ※紙本資料免報送

➡ 請至幼生系統建置參與幼生清冊
以利彙整辦理情況。

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3

+ 公立幼兒園（含鄉鎮市立幼兒園）

無辦理需求

- 園內課後留園實施計畫
- 幼生家長通訊錄
- 回收之調查聯影本

因工程無法辦理

- 招標資料
- 施作期程
- 校內研商停托會議紀錄
- 校園平面圖 ※標示施工位置



彙整後報府備查

國幼班地區 幼兒跨區就讀公幼交通費補助



104學年度申請時程待教育部來函後另行函知



補助資格

- 5 足歲幼生學區內無公立幼兒園
- 非自願跨區就讀
- 居住地至園所距離5公里以上
- 父母無法親自接送，委託他人代為接送者

公私立幼兒園本土語言教學計畫

+ 104學年度核定案待教育部來函後另行函知

+ 以學年度為單位，經費採1次撥付



公私立幼兒園親職教育計畫-1

+ 104學年度核定函本府另行函知
+ 以學年度為單位，經費採2期撥付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公務登錄系統

104年8月28日 星期五



處務公告

教育處行事曆

學校公告

教師甄試

線上填報

學校概況



行動版



特殊及幼兒教育科 / 姜汝音

管理

登出

選擇來源科室 選擇日期 搜尋：37589 確定 展開

搜尋關於「37589」的公告結果共 1 筆

這台電腦上次觀看處務公告的時間為：2015/8/28 下午 04:10:45

重新整理

編號	標題	時間	承辦單位
37589	【公告】104學年度幼兒園親職教育經費核定案，如說明。	104年08月24日 08:58 更新	特殊及幼兒教育科

主辦單位：本府教育處

承辦單位：特殊及幼兒教育科

說明：一、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04年8月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40078858號函辦理。

二、104學年度核定場次彙整表如附件，請各園逕行下載參酌，核定文本府另案函知各園掣據請款。

★各場次國教署審核結果如附件藍色標註處，和平附幼部分係為遺漏審核業已函文國教署追加申請，追加申請結果另行通知，謝謝。

附件檔案： 花蓮縣104學年度親職教育經費彙整表-核定版.pdf

公私立幼兒園親職教育計畫-2

日期、地點異動

➔ 辦理前附修正計畫書報府核備

師資、內容異動

➔ 辦理前附修正計畫書報府，本府函轉中央核定

公私立幼兒園親職教育計畫-2

+ 依據本府103年5月9日「協商103學年度幼兒園辦理親職教育會議」決議，每學年度申辦親職教育計畫之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如附表。

※鄉鎮市立幼兒園、私立幼兒園及原住民山地鄉幼兒園(秀林、卓溪、萬榮)為自由申辦。



每學年度申辦之場次，若因申請內容未符教育部補助條件而未辦理之幼兒園，逕併於下一學年度申辦之幼兒園名單。

核結提醒

- ➔ 鄉鎮市幼及私幼
- 原始憑證
 - 使用黏貼憑證用紙
(核章完整)
 - 補充保費請黏貼繳款收據

- ➔ 公立學校附幼
- 經費結報表
(注意計畫名稱及本府核定函日期及文號之撰寫)

※因逾期核結影響本府報署核結時程
104學年度起各園核結情形列入新學年度補助考量依據。

導師費差額及教保費經費

公立幼兒園

- ➔ 公立學校附幼
依員額編制人數以年度預算方式直接進各校預算內，由各校逕行撥付。
- ➔ 鄉鎮市幼
依本府公告查填實際撥付數，由本府分兩期撥付年度經費。

私立幼兒園

- ➔ 紙本資料9月10日前報送
※預計10月31日前完成
104年1-7月經費撥付至受領人帳戶。
- 請定期至全國教保資訊網完成每月導師及教保員設定，以免影響導師費差額及教保費經費申請作業。

幼童車管理

-異動-

敘明異動項目
+
行照影本
報府同意

持本府同意函
+
相關資料
向監理站辦理

異動程序辦理
完成 2 週內，
檢附異動相關
資料報府備查

※司機每年 7 月至公立醫院或勞保指定醫院健康檢查
於檢查完畢 2 週內將體檢資料免備文逕送府備查
(參照本府103年5月7日府教特字第1030081986號函)

余苑育－業務承辦人

- 人事異動管理
 - － 教師縣內外介聘及超編
 - － 教保員、廚工甄選
- 教保員進修補助
- 鄉鎮市立幼兒園人事經費

人事異動管理-1

到(離)職

➔ 公私立幼兒園應於人員到(離)職1個月內依自我檢核表(詳附件11、12、13)之規定，檢送異動通報單(詳附件14)等相關資料函報本府，並於全國教保資訊填報系統登錄個人資料。

兼任行政職務

➔ 完成個人資料系統審核，再行登入系統做換職。

人事異動管理-2

MINISTRY OF EDUCATION
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

回首頁 罕見字 全字庫 變更密碼 登出

單位：花蓮縣花蓮市 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使用者： 國小附設幼稚園 角色：幼兒園業者

1140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主要功能

- 幼兒園管理區
- 教職員管理區
- 教職員新增**
- 教職員異動
- 教職員調任
- 教職員請假
- 幼兒園評鑑填報區
- 輔導計畫區

教職員管理區 >> 教職員新增

基本資料 資格資料 目前工作資料 全部頁籤展開

暫存 儲存後送出 離開

具備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園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課後照顧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前特殊教育合格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教師助理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教師助理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護理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護理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廚工	<input type="checkbox"/> 社工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司機	<input type="checkbox"/> 保母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族語認證人員

資格相關證明

取得管道	請選擇
取得管道	請選擇
取得管道	請選擇

人員

取得管道

- 依幼照法第21條 (或兒少福利機構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3條第1款) 取得資格者
- 依幼照法第56條取得資格者
- 依幼照法第57條取得資格者
- 符合100年6月29日修正施行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27條規定者

※改制後

進用專科以上幼教、幼保相關科系之教保員，取得管道應為幼照法第21條。

※改制前

原為托兒所保育員，依幼照法第56條轉換職稱為教保員。

※進用非相關科系畢業，但於幼照法施行前已取得教保員資格者，其進用管道則為第57條。

人事異動管理-3

異動狀態

— 離職

— 服務狀態變更

(換職、育嬰假、留職停薪、長期病假、借調、復職)等

— 具備資格

換職：教師兼任園主任

變更學歷：取得更高學歷

人事異動管理-4



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

[回首頁](#) [罕見字](#) [全字庫](#) [變更密碼](#) [登](#)

單位：花蓮縣花蓮市 國民小學附設幼兒

使用者：國小附設幼稚園

角色：幼兒園

主要功能

幼兒園管理區

教職員管理區

教職員新增

教職員異動

教職員年度送審

教職員清冊

幼兒園填報區

輔導計畫區

操作手冊下載區

其他系統連結

離職： 離職日期： (到職日 < 換職日 < 「離職日期」 <= 今日)

服務狀態： 變更服務狀態請選擇... 變更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資格：	目前具備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園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課後照顧人員		
	要異動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學前特殊教育合格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教師助理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護理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廚工	<input type="checkbox"/> 社工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司機	<input type="checkbox"/> 保母

換職： 原進用職別：教保員 兼任情形：無 兼職：無
變更職別： 變更職別請選擇... 兼任請選擇... 換職日期：

進用方式： 原進用方式：勞動基準法
變更進用方式： 變更進用方式請選擇...

姓名： 新姓名：

出生日期： 變更出生日期： 原出生日期：1967/09/14

最高學歷： 變更學歷： 請選擇 原學歷：專科

原住民異動： 是否為原住民： 否 是 原資料：非原住民

異動

離開

人事異動管理-5



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

[回首頁](#) [☆罕見字](#) [全字庫](#) [變更密碼](#) [登出](#)

單位：花蓮縣花蓮市 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使用者：國小附設幼稚園

角色：幼兒園業者

主要功能

- 幼兒園管理區
- 教職員管理區
 - 教職員新增
 - 教職員異動
 - 教職員年度送審
 - 教職員清冊
 - 研習時數折抵設定
- 幼兒園填報區
- 評鑑填報區
- 輔導計畫區
- 操作手冊下載區

教職員管理區 >> 教職員年度送審

1171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103 學年度 教職員送審清單

送審狀態：尚未送審

送審時間：

審核時間：

序號	姓名	進用職別	到職日	最高學歷	進用方式	服務狀態	異動項目
1		主任		碩士	教師法	在職	
2		教師		碩士	教師法	在職	
3		教師		大學	教師法	在職	
4		教師		專科	教師法	在職	
5		教師		專科	教師法	在職	
6		教師		碩士	教師法	在職	
7		教師		碩士	教師法	在職	
8		教師		碩士	教師法	在職	
9		教保員		大學	勞動基準法	在職	
10		教保員		大學	勞動基準法	在職	
11		教保員		大學	勞動基準法	在職	
12		教保員		大學	勞動基準法	在職	
13		教保員		大學	勞動基準法	在職	
14		教保員		大學	勞動基準法	在職	
15		教保員		大學	勞動基準法	在職	
16		教保員		大學	勞動基準法	在職	
17		護理師		專科	勞動基準法	在職	新增待審
18		廚工		高中職	勞動基準法	在職	
19		廚工		其他	勞動基準法	在職	
20		廚工		專科	勞動基準法	在職	

確定送審

人事異動管理-6

處務公告編號：23394 ※依據本府101年9月7日府教特字第1010167817號函辦理

附件：花蓮縣公私立幼兒園人員異動通報單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公務登錄系統

104年8月27日 星期四



處務公告

教育處行事曆

學校公告

教師甄試

線上填報

學校概況



行動版

RSS

選擇來源科室

選擇日期



搜尋：23394

確定

展開



學校登入



處務登入

搜尋關於「23394」的公告結果共 1 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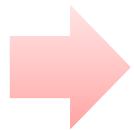
這台電腦上次觀看處務公告的時間為：2015/8/27 上午 08:34:42

重新整理

編號	標題	時間	承辦單位
23394	<公告> 幼兒園人員異動：檢送花蓮縣公私立幼兒園人員異動通報單	102年07月22日 10:32	特教科
主辦單位：本府教育處			
承辦單位：特教科			
說明：1.再次公告			
2.本通報單自101年9月1日後幼兒園人員異動均應填報並檢核人員資格			
3.到(離)職人員應於1個月內函送教育處並於全國教保系統登錄個人資料			
附件檔案：101年9月1日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異動通報單.doc			

人事管理三大提醒-1

104學年度新進之國小附設幼兒園教師及教保員



個人資料登入全國教保資訊填報網



依自我檢核表(詳附件[11](#)、[12](#)、[13](#))之規定
檢送相關資料，函送教育處特教科備查



人事管理三大提醒-2

兼任行政職務

➔ 先將個人資料紙本送本府審核



再登入系統做換職



人事管理三大提醒-3

涉及人事費及新進人員請領導師費差額及教保費



新進人員到職後30日內完成資料報府審核

※若因個人資料受到其他縣(市)政府教育處(局)審核問題，不在此限



全國教保資訊填報系統無法回溯3個月以前的資料

※倘因幼兒園疏失，致使教保服務人員無法請領導師費差額及教保費者
請幼兒園自行負責



蕭茹菁－業務承辦人

- 中低收、低收幼童托教補助
- 公幼教學環境設施設備改善計畫
- 校安通報
- 校園食材登錄平台
- 基礎評鑑
- 設施設備普查

* 其他業務：
園長專業訓練、
幼兒園及其教保服務人員獎勵計畫、
輔導計畫

中低收、低收幼童托教補助

中低收入戶

※依據社會救助法第4之1條之規定由鄉(鎮、市)公所辦理審核中低收入戶資格

請於9月7日至9月25日間將幼童資料登入全國幼生管理系統，並將請領資料逕送本府申請。

低收入戶

※依花蓮縣補助低收入戶幼童托教津貼實施計畫辦理

請於10月12日至10月31日間將申請幼生資料備齊並確認簽章完整，逕送本府申請。

逾期不予補助



公立幼兒園教學環境 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

✦ 經費請撥，請檢附下列資料：

未逾10萬元

⇒ 契約(估價單)、申請撥款資料彙整表

逾10萬元
未達100萬元

⇒ 契約書、申請撥款資料表

100萬元以上
採購計畫

⇒ 辦理完成後檢附原始憑證及採購核銷
應附資料檢核表送府辦理核銷撥款

※請依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
CNS國家標準規定施作。

公立幼兒園教學環境 設施設備改善計畫-2

+ 結餘款

透過財政處收支系統
開立「教育處支出收
回」繳款書

執行完竣20日內填寫
「經費結報表」一式2份，
併同繳款書影本送府核結

+ 成果報告書

封面 + 施工前中後照片及說明(彩色)

核定經費表 + 104年度合格公安證明

尚未積極辦理，將
視情形取消經費之
核定並收回補助款



校安通報-1

落實通報

請各幼兒園留意並落實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事件之通報作業，並請於通報完成後以電話通知教育處特幼科人員，俾利及時掌握現況。

※腸病毒好發期間，請務必做好腸病毒事件通報，若發病幼生數達到停課標準，請依規定停課並將停課通報單傳真至特幼科。

校安通報-2

※請注意校安中心發布之相關公告並完成點閱。

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資訊網
Ministry of Education Security Report Center

校安即時通 Click Here 表報作業 Click Here 權限管理 Click Here

青春寄居蟹 實居服務資訊網
學生校外 住宿安全的守護網
安心、放心、居住品質、實居保障

MENU LIST 導覽選單

- 校安簡介
- 校安人力
- 最新公告
- 相關法規
- 下載專區
- 相關連結
- 研習活動
- FAQ
- 舊版校安系統

最新公告 電子公告欄

※【0521花蓮地震】尚未填報，請問是否有無災損？ 有 無 送出

※【0614哈吉貝颱風】尚未填報，請問是否有無災損？ 有 無 送出

公告日期	類別	標題	點閱期限	是否已點閱	承辦人
2014-06-04 15:23:42 更新	校園安全	重要 (增加補充說明)公告103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蹲下、掩護、穩住3個要領)日期!!!	2014/06/04 ~ 2014/06/30	否	邱光慶
		緊急 教育部校安中心「哈吉貝颱風」第三			

校安通報-3

<全國公私立幼兒園災害潛勢資訊管理系統>

學校 (包括國小、國中、高中、大學)

➔ 附設幼兒園並無新增帳號，請使用最高學習階段的帳號登入使用。

鄉(鎮、市)立幼兒園及私立幼兒園

➔ 登入密碼預設為教育部所公告之幼兒園代碼。

※請於本(104)年9月30日前修正基本資料、校(園)區資料。

校安通報-4

<全國公私立幼兒園災害潛勢資訊管理系統>



2015/01/17 09:14:55

- 中央氣象局-地震報告
2015/01/16 02:36:51
- 中央氣象局-地震報告
2015/01/07 12:51:06
- 中央氣象局-地震報告
2015/01/05 13:56:36
- 中央氣象局-地震報告
2015/01/02 01:16:34
- 中央氣象局-地震報告
2015/02/04 16:17:47

[更多](#)



網站連結

- 教育部 全球資訊網
Ministry of Education
- MOE 防災教育@數位平台
- NCDR 國家災害防衛科技中心
Nation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enter for Disaster Reduction
-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 School 災害潛勢資料更新網站
- 土石流防災資訊網



登入 教育主管機關登入

請先依序選取縣市別、學習階段、以及名稱之後，再輸入對應之密碼，以便登入系統

縣市別：	花蓮縣
學習階段：	幼兒園
名稱關鍵字：	備註：必需先選「縣市別」、「學習階段」， 填入關鍵字，則會加快速搜尋「名稱」。 名稱關鍵字
名稱：	花蓮縣私立佳姿幼兒園

**** 幼兒園帳號說明**

- 幼兒園登入密碼預設
- 學校(包括國小、國中、高中)登入使用。例如:新店民中學附設幼兒園:

請選擇

- 花蓮縣私立森林幼兒園
-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花蓮縣私立德蕾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妙賢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親親城堡幼兒園
-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花蓮縣私立明德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國恩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幼華幼兒園
-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花蓮縣私立中和幼兒園
- 財團法人北部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東部中會玉里教會附設花蓮縣私立和平幼兒園
-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花蓮縣私立欣欣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培德幼兒園
-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花蓮縣私立安德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芝蔴村幼兒園
-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花蓮縣私立書樂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三立芳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吳難樂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丫丫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綠綠森林幼兒園
- 花蓮縣私立佳姿幼兒園

校園食材登錄平台-1

※最佳瀏覽器：Google Chrome或Firefox

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台

<http://lunch.twfoodtrace.org.tw/>

測試平台

<http://175.98.115.58/>



測試帳號為各園幼兒園代碼

帳號：U+幼兒園代碼

密碼：2015

公立幼兒園於
本(104)年9月上線



校園食材登錄平台-2

➔ 建議

- 2人以上熟悉此平台操作。
- 先下載範例檔建立各式表單，以利後續管理
- 同菜式請統一菜名，避免造成混淆及重複作業。



※教育訓練簡報檔至教育處處務公告37626下載。

基礎評鑑-1

104學年度基礎評鑑於11月份開始辦理



依據基礎評鑑自評表指標項目



先行自評審查



受評前 3 週逕送自評表至本府教育處

※全國教保資訊網>評鑑>下載幼兒園基礎評鑑指標自評表

基礎評鑑-2

※104學年度評鑑幼兒園：

公立學校附幼－明聰、明廉、北埔、靜浦、新社、豐濱
松浦、長良、高寮、樂合、三民、春日
立山

鄉鎮市幼－花蓮市幼、吉安鄉幼、壽豐鄉幼（含分班）
新城鄉幼、秀林鄉幼（含分班）、鳳林鎮幼
萬榮鄉幼（含分班）、光復鄉幼、瑞穗鄉幼

設施設備普查

※不具評鑑及考核性質

為協助本府及各公立幼兒園掌握園內設施設備概況，並做為各園後續改善規劃之參考。

- 辦理方式：採實地入園檢核設施設備概況
- 辦理期程：104學年度



請園所配合：

- 園內各項設施設備是否符合幼兒園及其分班設施設備標準。
- 檢視是否符合幼兒園基礎評鑑項目。
- 檢視是否符合本設施設備普查概況檢核表。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